

簽 於 教務處

日期：112年6月30日

主旨：本校111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紀錄案，簽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112年6月29日(四)下午12:40開會討論結果辦理。
- 二、檢陳當日開會紀錄一份及各項表件如附件，如蒙核可，擬存檔供參。

擬辦：

敬陳

會辦單位：學務處陳豔莉、總務處張應宏、輔導室楊蓮秋、實習處林益璋、圖書館王寶琴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教師兼 數學組長 柯舒文 112.06.30	學務處 教師兼 學務處主任 陳豔莉 112.06.30	
教師兼 教務處主任 石晶瑩 112/0630	總務處 教師兼 總務處主任 張應宏 112.6.30	
	輔導室 教師兼 輔導室主任 楊蓮秋 112/0630	
	實習處 教師兼 實習處主任 林益璋 112/0630	中華工業 李世程 112/0706
	圖書館 教師兼 圖書館主任 王寶琴 112/07/05	

裝

訂

線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4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中午 12：40

貳、地點：圖書資訊中心 3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李世程校長

記錄：柯舒文組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委員共 31 位，23 位委員出席，8 位委員請假。（符合 2/3 出席）

伍、主席致詞：

陸、工作報告：

一、本學年度已召開之各次會議內容如下：

（一）111/8/15(五)召開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 111 學年度國中部各年度自編教材及追認 111 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課程更動。

（二）111/12/09(五)召開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討論本校高中部 112 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書、11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部教科用書版本及 108 至 110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高一至高三課程規劃及實施之檢討。

（三）112/5/29(五)召開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 3 次會議：討論本校 112 學年度國中部教科書版本、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部教科書版本、112 學年度國中部每週學習節數、112 學年度國中部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書、110、111 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書之彈性學習時間選修課程新增案、111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課程調整、本校高中部學生校外學習成就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補充規定（草案）及 113 學年度招生專業群科之科別及班級數申請。

二、112/5/31 完成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書等資料上傳；112/6/12 依委員建議修正上傳；112/6/21 第一階段彈性課程計畫審查，修正後通過。

三、於 6 月中收齊非法定減授節數之「111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評量表」及申請「112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評量表」。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112 學年度臺中市神岡區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如說明，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臺中市神岡區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如附件 1。

決議：

- 一、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若有相關調整，同意由輔導室資料組進行最後修正與調整。
- 二、委員 23 人(符合 2/3 出席)，全數表決通過(符合 1/2 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案由二：審議「112 學年度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資優教育方案」，如說明，請討論。

說明：本校國中部 208 學生陳○勤為語文資優學生，規劃安排國文及英文科等教師進行加深加廣課程，如附件 2。

決議：

- 一、國中部資優教育方案若有相關調整，同意由輔導室資料組進行最後修正與調整。
- 二、委員 23 人(符合 2/3 出席)，全數表決通過(符合 1/2 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案由三：審議「112 學年度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體育班課程計畫」，如說明，請討論。

說明：本校國中部體育班課程計畫相關資料，如附件 3。

決議：

- 一、國中部體育班課程計畫若有相關調整，同意由學務處體育組進行最後修正與調整。
- 二、委員 23 人(符合 2/3 出席)，全數表決通過(符合 1/2 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案由四：有關本校「112 學年度國中課程計畫書」內容修正之追認案，如說明，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3 月 27 日中市教課字第 1120025124 號函辦理。

二、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審閱作業採二階段進行：

(一) 第一階段：上傳及審查第一次課發會會議紀錄、學校課程願景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二) 第二階段：上傳及審查第二次課發會會議紀錄、學校課程計畫(除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外)及填報學習節數分配表。

三、112/5/31 完成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書等資料上傳，經 6/7 審查委員審查後，建議修改事項如下：

(一) 未記錄學校課程願景、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節數決議案，但可循會議記錄附件了解，建議適度補充。(註：第一次課發會會議決議事項是學校課程願景、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等，這三項要會議通過之後才可以上傳。)

(二) 有關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內容的相關建議如下：

1. 請在標題欄時數呈現。
2. 自學力、表達力、探索力是學生圖像，不是願景。願景是智慧工業、活力神岡。建議學生圖像可保留，補上願景。
3. 課程主軸科學實驗探究名稱像是單一領域延伸，單元/主題名稱尚能表達跨領域。建議強化課程主軸名稱的跨領域意涵。「每個年級」的課程目標一定要不同，教學重點也絕對會跟著不同。
4. 科普推廣教育、英閱百匯：一看就像只是單一領域的彈性課程，名稱像是單一領域延伸，單元/主題名稱尚能表達跨領域。建議強化課程主軸名稱的跨領域意涵。建議加一點有關閱讀或其他核心素養(代碼)。

5. 宣導講座、社團、班週會課程目標可以相同，教學重點也絕對會跟著不同，需要有螺旋式課程規劃以及避免重複學習。
6. 班際活動與競賽核心素養(代碼)請補上。
7. 學期總節數請修正：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學期總節數(表格最下面一欄)第一學期用 20 週算：七年級每週 5 節*20 週=100、八年級每週 5 節*20 週=100、九年級每週 6 節*20 週=120；第二學期用 20 週算，國三 18 周。七年級每週 5 節*20 週=100、八年級每週 5 節*20 週=100、九年級每週 6 節*18 週=108。

(三)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相關修正內容，如附件 4。

決 議：

- 一、112 學年度國中課程計畫書學校課程願景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依審查委員意見進行修正。
- 二、本校 112 學年度國中課程計畫若有相關調整，同意由教務處進行最後修正與調整。
- 三、委員 23 人(符合 2/3 出席)，全數表決通過(符合 1/2 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案由五：審議「112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如說明，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 109 年 2 月 26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90039991 號令「臺中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第九條第二項「學校專任教師或兼任導師之專任教師個人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或兼任實驗(習)場所管理人員，經行政會議、課程發展委員會或校務會議決議後，得再減授其每週基本教學節數；其因情況特殊，組長得再酌減一至二節，每校以六人為限。」來進行減授節數之規劃。
- 二、依據臺中市政府 109 年 2 月 26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90039991 號令「臺中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第九條第三項「學校依前二項之每週得減授總節數上限如附表三；附設國民中學部學校前項之每週

得減授總節數上限如臺中市國民中學教師授課節數編排要點之臺中市國民中學經常性協助校務工作教師減授節數表。」經查表後，本校 112 學年度班級總數（含高中部班級數）為 33 班，全校可減授之總節數為 32 節。

三、「111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非法定減授節數教師所填寫之評量表，如附件 5，請檢視。

四、新申請「112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評量表」，如附件 6，相關說明如下：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4 月 2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46616 號函修訂「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第柒之四之(二)「為能落實學校執行推動本方案，各校得指定教師兼辦本項工作，於計畫執行期間得視辦理狀況減授每週基本教學節數，每週以減授 4 節為限，私立學校之授課時數得視經費補助情形酌予調整。」故 112 學年度新增協助專案計畫(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之減授節數項目，預計申請減授節數為 1 節。
- (二) 為因應本校 112 學年度英語文二、三年級及國語文三年級彈性課程之調整，需進行課程內容之重新編訂，結合數位科技融入教學，英語文並融入線上學習平台(Cool English)…等相關事務，故新增協助彈性課程教師之減授節數項目，預計申請減授節數為 1 節。
- (三) 112 學年度新增協助專案計畫(ELTA 計畫)之減授節數項目，減授節數為 1 節。該專案協助教師必須與英語外籍教師討論課程設計、教學檢討與修正、成果報告撰寫…等相關事務。
- (四)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7 月 2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89352 號函修訂「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第拾壹之二「為協助學校落實執行計畫書，各召集學校及社區學校均得指定教師兼辦之；學校得視辦理狀況減少授課節數，召集學校教師每週以減授四節為限，社區學校教師以減

授二節為限；私立學校教師之授課節數，得視經費補助情形酌予調整；本部指定辦理「夥伴優質」項目之精進標竿學校，得另編列專任助理一人。」故 112 學年度新增協助專案計畫(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之減授節數項目，預計申請減授節數為 2 節。

五、112 學年度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減授節數分配表，如附件 7，請討論。

決 議：

一、本校 112 學年度班級總數(含高中部班級數)為 33 班，全校可減授之總節數為 32 節。

二、112 學年度減授節數各項目如下：

(一) 法定減授：

1. 各領域召集人各減授 1 節，共 12 節；
2. 教師會理事長減授 1 節；
3. 實驗室管理員(生物、理化)各減授 1 節，共 2 節；
4. 體育班召集人，減授 2 節；

以上各項合計 17 節。

(二) 非法定減授：

1. 導師或專任代表(七、八、九年級、高中部)各減授 1 節，共 4 節；
2. 教務處：協助行政教師，減授 2 節；協助專案計畫教師(ELTA)，減授 1 節，合計 3 節。
3. 學務處：協助學務處行政業務，減授 1 節；協助籃球校隊訓練(男籃)，減授 1 節；擔任童軍團團長，減授 2 節，合計 4 節。
4. 秘書室-協助專案計畫教師(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減授 1 節；教務處-協助彈性課程教師(英語文七、八年級及國語文九年級)各減授 1 節，共 2 節；實習處-協助專案計畫教師(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減授 1 節，合計 5 節。

以上各項合計 15 節。

三、委員 23 人(符合 2/3 出席)，全數表決通過(符合 1/2 以上出席委員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3：30。

111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紀錄

主持人：李世程校長

紀錄：柯舒文

地點：修慧樓地下 1 樓會議室

日期：112.06.29 (星期四)

時間：12:40-

出席者：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李世程		藝術領域召集人	沈巧雲	
教務主任	石晶瑩		綜合領域召集人	胡瑛華	
實習主任	林益璋		科技領域召集人	陳怡莉	(假)
學務主任	陳豔莉	(假)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蘇毓敏	
圖書館主任	王寶琴		特殊需求領域代表	邱永安	(假)
輔導主任	楊蓮秋		一年級級導師	黃俊誠	
教學組長	柯舒文		二年級級導師	黃靖惠	
訓育組長	李秦宇		三年級級導師	林欣蔓	
實習組長	李東宸		高工導師代表	李毓軒	(公假)
資料組長	何純瑩		教師會代表	吳秀理	
國文科召集人	李宥婕		學生代表	羅玄仲	
英文科召集人	陳怡伶		專家學者	李燕坪	(假)
數學科召集人	柯舒文		產業代表	張宜菁	(假)
自然領域召集人	李秦宇		學生家長委員會	呂世池	
社會科召集人	黃俊誠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	賴舒佩	(假)
健體領域召集人	王志良	(假)			